

## 1081 博士班資格考重要事項及時程表

項目	時程表	重要事項	內容
筆試	108/09/09 至 108/10/12	申請資格考試	應備資料：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—筆試申請書一份 博士班候選人歷年修業成績單一份 修習科目學分及成績表一份
	108/10/13-108/10/19	筆試委員會組成	由指導教授推薦三至五名考試委員，組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筆試委員會
	108/10/20-108/10/26	命題	筆試委員會進行命題，筆試主任委員將試題於筆試前一週提供予秘書
	108/10/27-108/11/23	筆試	秘書於筆試第一天上午九時將試題 E-mail 至考生信箱，考生需於筆試第七天下午五時前將答案卷 E-mail 繳回予秘書，逾時不候
	108/11/24-108/11/30	閱卷	由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筆試委員會指定閱卷委員，評分標準由閱卷委員自訂之
	108/12/01-108/12/07	公佈成績	筆試主任委員將成績提供予秘書，由秘書進行彙整並呈護理學系主任後，以 E-mail 通知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
口試	108/12/08-108/12/14	申請資格考口試	博士生通過筆試後，得申請資格考口試，應備資料： 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口試申請書一份
	108/12/15-108/12/21	1. 口試委員會組成 2. 命題	1. 由系主任推薦三~五名口試委員，組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審查口試委員會 2. 口試主委召開會議
	108/12/22-108/12/28	口試時間	舉辦口試與進行評分
	108/12/29-109/01/11	公佈成績	將成績送至護理學系博士班秘書處，由秘書進行彙整後上呈主任，以 E-mail 通知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